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人”）作为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苑东生物”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对苑东生物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584号”《关于同意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09.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44.36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34,792,4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12,083,983.49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222,708,416.5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20年8月2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5681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2,150.77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33,479.24
减：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	9,091.18
收到募集资金总额	124,388.06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10,669.29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	726.00
减：支付不含税发行费用的金额	1,391.21
减：直接投入募集项目的金额	94,143.69
减：购买理财产品、定期存款及结构性存款余额	20,300.00
减：销户利息支出	61.55
加：累计收回理财产品、定期存款及结构性存款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5,054.45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2,150.77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成都银行芳草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迎宾大道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汉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永丰路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沙西园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工业园支行、中国银行天府新区华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

督，保证专款专用。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3个理财专用结算账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工业园支行	51050142629500000543	募集资金专户	612.96	活期
成都银行芳草支行	1001300000800290	募集资金专户	130.41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沙西园支行	22892301040012018	募集资金专户	56.4	活期
中国银行天府新区华阳支行	117217817048	募集资金专户	262.88	活期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16727000001116	募集资金理财专户	1.93	活期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16726000001782	募集资金理财专户	308.85	活期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芳草支行	1001300001125609	募集资金理财专户	777.34	活期
中信银行成都蜀汉支行	8111001013200676400	募集资金专户	-	2023年12月15日注销
中信银行成都蜀汉支行	8111001012400676405	募集资金专户	-	2023年12月15日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永丰路支行	4402922019100206467	募集资金专户	-	2023年4月11日注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紫荆支行	8111001012400779719	募集资金专户	-	2023年3月31日注销
合计		-	2,150.77	-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差异为 0.01，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1。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9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726.00万元及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0,669.29万元，合计11,395.29万元。置换金额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9月16日出具了中汇会鉴[2020]6001号《关于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保荐人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3.5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8个月。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余额20,300.00万元，未超过董事会对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范围。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到期收益	起始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2,000.00	13.87	2022-12-14	2023-2-12	是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4,500.00	32.15	2022-12-14	2023-2-14	是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1,000.00	11.76	2022-12-14	2023-3-26	是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1,500.00	22.8	2022-12-14	2023-5-19	是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7,600.00	63.40	2022-12-27	2023-3-28	是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到期收益	起始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11,000.00	93.24	2023-1-6	2023-4-7	是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3,500.00	89.27	2023-3-20	2026-2-6	是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2,000.00	51.68	2023-3-24	2024-3-24	是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1,000.00	25.84	2023-3-24	2024-3-24	是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7,600.00	64.09	2023-3-28	2023-6-28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11,000.00	13.16	2023-4-14	2023-4-28	是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1,200.00	7.02	2023-4-26	2023-6-26	是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1,500.00	33.95	2023-4-26	2024-10-22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11,000.00	9.01	2023-5-8	2023-5-31	是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1,500.00	4.75	2023-5-22	2023-6-26	是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11,000.00	84.64	2023-6-15	2023-9-15	是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1,200.00	0.12	2023-6-26	2023-6-27	是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7,300.00	58.47	2023-7-4	2023-10-8	是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11,000.00	90.93	2023-9-22	2023-12-27	是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6,900.00	-	2023-10-11	2024-1-11	否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3,000.00	-	2023-12-15	2026-4-11	否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10,400.00	-	2023-12-29	2024-3-29	否
合计		<b>118,700.00</b>	<b>770.15</b>	-	-	-

注：大额存单存续期间可转让，公司单次持有可转让大额存单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0年9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需求前提下，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1,800.00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6,170.07万元的29.17%）用作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

产经营活动。

公司于2023年10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需求前提下，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1,800.00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6,170.07万元的29.17%）用作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综合公司目前所处的外部环境、整体经营的实际需要及中长期发展战略，为合理利用募集资金，提升公司整体运营能力，公司同意终止“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及理财收益共计2,696.37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 **（一）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3年度《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2。

####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人认真审阅了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及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202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中汇会鉴[2024]3570号)，并通过取得《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度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检查募集资金使用的主要合同及其发票、付款凭证等资料，对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以及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进行了核查。

保荐人认为:公司有效地执行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保荐人对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2,270.8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001.3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190.3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4,812.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7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一、承诺投资项目												
1. 重大疾病领域创新系列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否	51,045.00	51,045.00	51,045.00	4,811.72	51,780.00	735.00	101.44 注 1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已取得生产许可证	不适用	注 2	否
2. 药品临床研究项目	否	11,400.00	11,400.00	11,400.00	866.13	5,133.22	-6,266.78	45.0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3	否
3. 生物药研究项目	否	12,855.00	12,855.00	12,855.00	355.35	2,548.76	-10,306.24	19.8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国际化的研发平台项目	是	6,100.00	6,100.00	6,100.00	638.72	6,444.95	344.95	105.65 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 技术中心新建项目	是	2,700.00	1,643.44	1,643.44	537.55	1,643.44	0.00	100.00 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6.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是	2,000.00	966.24	966.24	295.55	966.24	0.00	100.00 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7.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0.00	30,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8.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	2,090.32	2,090.32	2,696.37	2,696.37	606.05	128.99 注 1、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16,100.00	116,100.00	116,100.00	10,201.39	101,212.98	-14,887.02	87.18	-	-	-	-
二、超募资金投向												
1. 补充流动资金	否	-	6,170.84	6,170.84	1,800.00	3,600.00	-2,570.84	58.3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16,100.00	122,270.84	122,270.84	12,001.39	104,812.98	-17,457.86	85.7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专项核查意见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核查意见三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核查意见三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专项核查意见三之(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超过承诺投资总额，超出承诺的投入金额使用的是募集资金理财产生的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

注 2：“本年度实现经济效益”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3：国际化标准的医药研发技术平台项目实施，目的为进一步加强化学原料药国际、国内双报品种及高端制剂国际、国内双报品种前端基础研究，达成公司原料药、制剂国际化战略目标，通过提高公司创新能力，间接提升公司的长远盈利能力，故存在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的情况。

注 4：公司同意终止“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及理财收益共计 2,696.37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 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2,000.00	966.24 注 5	不适用	此项目最终目标是打造具有行业领先水平的集成、稳定、高效、安全的信息平台，实现物流、信息流、资金流全面整合，公司需花费较多精力及时间全面评估引进系统与现有模块的匹配和兼容情况，实施过程复杂，实施时间长。鉴于公司目前的信息化系统基本能满足现阶段经营管理需求，为了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约成本，经管理层慎重考虑，公司已终止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1,444.28 注 6	2023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 2023 年 10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2,700.00	1,643.44	不适用	本项目定位为按国际标准对原企业技术中心进行规划和更新改造，具备按国际标准开展药品工艺研究、药品质量研究与控制、药品产业化关键点控制的条件，形成特有的药品国际标准研究关键技术平台，全面提升公司创新能力。公司按计划购置了部分研发设备。为了加快国际化进程，建立涵盖药物筛选、合成、制剂、质量研究等符合国际化标准的医药研发关键技术平台，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召开第	1,252.09 注 6	2023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 2023 年 10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

			<p>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硕德药业投资建设国际化标准的医药研发技术平台及高端化学药制剂产业化项目的议案》，由子公司成都硕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硕德药业”）实施建设国际化标准的医药研发技术平台。截至本核查意见披露日，子公司硕德药业项目已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本项目无需再继续投入。鉴于上述情况，为合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效能，公司已终止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p>	<p>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p>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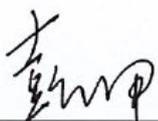
注 5：“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66.24 万元与公司 2023-044 号公告披露的投入资金总额 869.50 万元差异 96.74 万元，系公告后发生的项目支出。

注 6：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与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投资金总额合计超过承诺投资总额，超出承诺的投入金额使用的是募集资金理财产生的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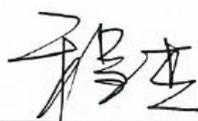
。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彭浏用



程杰

